**南昌市建筑业协会工作宗旨**

一、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不损害国家利益和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，不违背社会道德风尚。

二、严格按协会«章程»办事。

三、坚持以“双向服务”为中心，认真开展调查研究，努力为会员单位排忧解难，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参考。

四、加强协会自身建设，提高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，把协会办成“会员之家”。

五、廉洁、勤俭办会，提倡协会工作人员的奉献精神。